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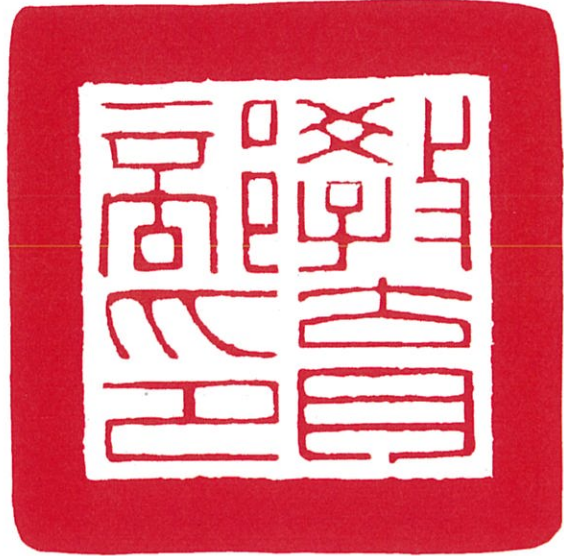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88999A號



修正「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種類及範圍認定作業注意事項」，
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種類及範圍認定作業注意事項」

部長潘文忠